責任編輯：凌瀚 2026年11月12日(星期四) 香港文匯報

啟德效應顯現 深挖演唱會經濟潛力

作為盛事經濟的重要部分，演唱會經濟近年成為推動香港旅遊、餐飲、零售及相關產業發展的重要動力來源；特別是在啟德體育園正式開幕後，世界各地的知名演出者紛紛來港，選擇在這個擁有世界級配套的場地演出，以饗樂迷。近日，有智庫發表研究報告指香港雖具備盛事之都的優厚條件，但歐美藝人來港巡演的比例仍然偏低，並建議特區政府提高門票分配透明度及優化訂場政策。就此，筆者認為香港絕對有能力且有條件，進一步深挖並拓展演唱會經濟的龐大潛力。

聞正聲 時事評論員

相關智庫分析網上公開紀錄，發現95個樣本中的歐美藝人，在2023年1月至今年9月期間舉行的174個橫跨多個市場的亞洲巡迴演唱會中，只有21.1%包括香港，比例上低於東京和新加坡。至於57個韓國藝人巡演中，有56.1%包括香港，比例同樣稍遜於東京和新加坡；另外，樣本中60個到訪少於六個亞洲城市的歐美巡演，只有一個包括香港。

其實，受報告的研究期限制，上述的情況某程度上可謂其來有自。眾所周知，受新冠疫情影響，香港在2023年3月1日才撤銷所有強制佩戴口罩的要求，社會正式全面從疫情走向復常；而對國際知名歌星及頂級藝人而言，要規劃一個亞洲，甚至是世界巡迴演出，最重要是預早落實表演時間和地點，以便安排行程，策劃動輒需要一年或以上。對在商言商的主辦單位而言，籌備一個所費不菲的巡迴演出，最重要是確定性。這亦清楚解釋了，即使主辦單位有意安排，也難在2023年上半年成事，部分甚至要到2024年才可來港。

啟德體育園開幕 吸引更多頂流巨星來港

在上述研究期間，舉行亞洲巡迴演唱會的歐美和韓國藝人，比例上較少選擇香港的另一原因，相信是因為啟德體育園落成啟用之前，缺乏吸引世界頂級藝人、尤其是遠道而來的歐美藝人來港巡唱的誘因。啟德體育園是在2025年3月1日，即相關研究所涵蓋日期開始後逾兩年方正式開幕。啟德體育園的主場館，最多可容納5萬人，若是舉行演唱會的話，一般會調整至約3.5萬個座位；至於另一場地啟德體藝館，規模雖比不上主場館，但亦可容納1萬人。

事實上，自啟德體育園正式啟用以來，已先後有多場大型及國際性演唱會在該處上演，包括：英國殿堂級樂隊Coldplay，於2025年4月舉行四場演唱會，共吸引約20萬觀眾入場；韓國人氣男團SEVENTEEN，於2025年9月27日至28日在啟德主場館舉行巡迴演唱會，兩場演出合共吸引逾7.2萬名觀眾入場；至於韓國頂流女團TWICE，則於2025年12月6日及7日在啟德主場館演出，同樣吸引數萬名來自世界各地的粉絲入場。據美國音樂產業權威雜誌《Pollstar》2025年底發表的報告，啟德主場館於2025年全球大型場館票務銷量排名第三，共售出125萬張門票，總收入超過1.91億美元（約14.9億港元），居全球第五，兩項排名亦屬亞洲第一；另外，啟德體藝館的總收入亦躋身亞洲第八。

今年以來，韓國的BLACKPINK、SEVENTEEN、i-dle、BIGBANG和Stray Kids，以及來自加拿大的The Weeknd等，均已經或已確定在啟德體育園的表演場地演出。這還未計及，包括韓國天團BTS在內，已經安排在2027年於啟德體育園演出的眾多國際級知名藝人。啟德體育園的表演場地深受歡迎，單計主場館等新地標，自開幕以來已帶動數以十萬計的人流，大大激活周邊商圈、食肆與交通網絡，足證一個配備頂級硬件和設施的超大型場館，對吸引國際頂級藝人的作用有多大。

盛事經濟對本港有極大貢獻

大型演唱會、展覽會等的盛事經濟，確實能吸引更多旅客訪港，有效帶動本港多個行業持續正面發展。本港今年首9個月訪港旅客達4,070萬人次；10月份訪港旅客亦按年上升11.8%；最新的經濟數據亦顯示，多個與旅遊業關係密切的行業表現突出，以零售業為例，今年9月的零售業總銷貨價值的臨時估計為334億元，按年增長加快至6.4%，是連續第十七個月錄得擴張。飲食業方面，今年第三季的食肆總收益價值的臨時估計為275億元，按年上升3.1%；食肆購貨總額的臨時估計則為90億元，按年上升5.4%。

觀乎最新的數據和發展走勢，香港在吸引大型盛事落戶方面的工作確實做得愈來愈好，除了「演唱會客」外，「會展客」等高增值旅客群亦有不俗的增長，2025年訪港的「會展客」達251萬人次，按年增長7%，其中約六成旅客在香港過夜。在特區政府積極推動下，未來相信會有更多國際巨星來港演出，加上大型展覽相繼落戶，香港在發展盛事經濟的表現定會愈發耀眼！

嚴懲國安罪犯 彰顯法治正義

傅健慈 法治·教育科技促進會會長 全國港澳研究會理事



前「香港眾志」頭目黃之鋒早前承認「串謀勾結外國或者境外勢力危害國家安全」罪，高等法院於11月5日裁定本案屬「罪行重大」，判處其監禁10年。黃之鋒勾結外力危害國安劣跡斑斑，香港國安法公布實施後仍不知收斂，公然挑戰法治，被法庭依法嚴懲咎由自取，大快人心。此次判決依法追究危害國安的嚴重罪行，彰顯法治公義，對社會起到警示作用，提醒青少年及廣大市民知法守法，切實捍衛國家安全與香港的長治久安。

香港國安法於2020年6月30日由全國人大常委會表決通過，並於同日晚上11時起在香港特區正式刊憲實施。本案控罪指出，黃之鋒於2020年7月1日至11月23日期間，與羅冠聰等人串謀，乞求外國或境外機構、組織、人員對中央及香港特區實施「制裁」、封鎖或其他敵對行動。根據香港國安法第二十九條規定，干犯相關罪行者，處三年以上十年以下有期徒刑；罪行重大的，處無期徒刑或者十年以上有期徒刑。

明知故犯 性質惡劣

法庭在判刑理由書指出，案發時香港正承受社會動盪的嚴重影響，國家安全與香港法治穩定面臨極高風險。黃之鋒、羅冠聰作為本案主腦，在香港國安法實施後仍持續推進相關行為，行為相當惡劣。二人企圖促成外國或境外機構、組織、人員對中央及香港特區實施「制裁」、封鎖或其他敵對行動。在這些事實基礎上，黃之鋒承擔相應的刑責，實屬罪有應得。

辯方以黃之鋒及早認罪、本案不及黎智英案嚴重等理由求情，並請求法庭考慮整體刑期。法庭以13年為量刑起點，考慮認罪及求情後對其判囚10年，其中2個月2日與現有刑期同期執行；法庭亦指出，黃之鋒的更生進展良好，但個人情況的減刑作用有限。

必須指出的是，法庭依法嚴懲黃之鋒，不等於忽視求情；考慮其認罪與更生情況，亦不等於淡化其罪責。筆者支持法庭依犯罪情節、危害程度及適用的減刑因素量刑，既讓違法者承擔必要後果，也確保刑罰起到足夠的阻嚇作用。這才是罪刑相稱，而非單純追求刑罰愈重愈好。本案的判刑合法、合情、合理。

外力干預注定徒勞

本案判決公布後，美西方等外部勢力迫不及待發表所謂聯合聲明，刻意歪曲事實及污衊抹黑，公然干預特區依法行使的司法權和獨立審判權，惡意詆毀香港國安法，不擇手段「美化」黃之鋒，替其開脫罪行。國安案件的依法審判，不僅關乎個別被告的刑責，更關乎法律底線與公共利益。國家安全及香港繁榮穩定，不應成為政治角力的犧牲品；任何人都不能以政治理念、國際倡議或個人聲望作為違法的理由。外部勢力干預司法、企圖動搖特區政府維護國家安全決心的圖謀注定徒勞，絕不可能得逞。

香港是法治社會，有法必依，違者必究。法律面前，人人平等，任何人犯了罪便應受到法律的制裁。對已被裁定的嚴重國安罪行追究責任，既維護法律尊嚴，也向社會表明：政治主張不能凌駕法律，危害國家安全必須承擔相應後果。

黃之鋒過往涉及非法集結及藐視法庭案件，亦在「初選案」中承認「串謀顛覆國家政權」罪。事實證明，黃之鋒是反中亂港、漠視法治的極端惡劣例子，本案判決就是發揮警鐘長鳴的作用，提醒社會各界，香港的長治久安需要特區政府、司法機關依法執法、公正審判，以及市民共同維護國安。

筆者支持依法嚴懲國安罪犯，讓罪責得到追究、正義得到彰顯；更期望廣大市民共同捍衛國家安全，為香港的長期繁榮穩定築牢法律屏障，香港的明天一定更美好。

選委會選舉競爭激烈 彰顯優中選優新風

陳紹雄 立法會議員



2026年選舉委員會界別分組一般選舉的提名期於上月結束，有競逐選舉將於本月22日進行投票。這次選舉氣氛熱烈，是香港落實「愛國者治港」原則、完善選舉制度之後，再次印證香港優質民主的重要選舉。這套契合「一國兩制」方針、符合香港實際情況、有香港特色的民主選舉制度，不僅有效掃除過去泛政治化與內耗空轉的陰霾，更為推動香港實現良政善治、邁向由治及興構築了堅實的制度基石，讓「一國兩制」行穩致遠。

今屆選委會選舉在提名期競爭已非常激烈，共接獲1,115份候選人提名表格及40份指定團體提名表格，近九成、31個界別分組都出現超額參選。新人湧現，各界精英、專業翹楚參選，老將新丁將同場競逐，進行高質量、高水平的良性競爭。激烈競爭展現社會各界對新選舉制度的認同和擁護。

本屆選委會選舉候選人具有廣泛代表性，呈現多元化和專業化。第一界別「工商、金融界」18個分組全部出現超額競爭，無一自動當選，這也反映在由治及興的關鍵時期，工商、金融界精英對香港營商環境及長遠管治展現出絕對信心，渴望在體制內為香港對接國家機遇貢獻力量；第二界別的「社會福利界」及「醫學及衞生服務界」競爭也非常激烈，分別由25人競逐15席及23人競逐15席，專業界別積極投身公共治理體制，亦反映社會各界對新選舉制度的廣泛認同與積極支持；「漁農界」也打破自動當選的「傳統」，今屆出現72人角逐60個席位的競爭局面，體現了廣泛代表性、多元均衡參與和公平競爭的新選制優勢。

檢視本屆候選人名單，皆是來自不同行業的佼佼者，具備專業水平的翹楚、深耕基層的中流砥柱、熟悉公共事務的資深代表、嶄露頭角的專業精英，以及熟悉河套、北部發展的創科新銳，各式各樣的人才在公開透明的政治舞台上角逐，為選委會注入源源不斷的新動力。多元均衡的參選版圖，選民可以優中選優，選出立足香港整體利益的人才，為愛國愛港陣營擴容提質，為優化和發展香港民主制度添磚加瓦。

過去的選舉文化飽受泛政治化操弄，動輒陷入民粹攻訐、抹黑誹謗及撕裂對立的泥沼中。如今在新選制的護航下，呈現出截然不同的良性競選氣氛，候選人摒棄了嘩眾取寵「博眼球」的政治表演，展現出務實、君子之爭的姿態，扎實比拚政綱、政策理念及能力，展現出新選制的良性選舉文化，彰顯了新選制的進步性優越性。

選舉委員會是特區選舉制度的重要組成部分，肩負選舉行政長官候任人、立法會部分議員，以及提名行政長官候選人、立法會議員候選人的重任，是完善選舉制度的核心要素。選委會的憲制職能有助行政機關與立法機關良性互動，切實提升特區政府管治效能。社會各界必將用選票選賢任能，為特區築牢人才根基，協助香港更好對接國家「十五五」規劃，落實香港第一個五年規劃，推動香港高質量發展，以香港所長更好服務國家所需。

能說便能打 拼音寫我心

鄭家寶 中華基督教會協和小學(長沙灣)校長 教育評議會副主席

教育局日前公布《小學資訊與創新科技課程框架（擬定稿）》，要求小二生學習漢語拼音輸入法，引起社會討論。提及中文輸入法，大家腦海中浮現的往往是倉頡、速成等拆字系統輸入法，亦常以文字輸入速度的快慢作為衡量能力的標準。然而，隨着數字教育的深入發展，我們必須反思推行輸入法教育的本意，是為了培養打字比賽冠軍，還是為學生提供一個輔助學習與思想表達的有效工具？

學習拆字輸入法（如倉頡、速成），需要學生建立一套全新的「形體拆解邏輯」。對於初小學生而言，他們除了要認識中文生字的筆畫與字形、學習英文拼音與單字外，還要額外記憶一套複雜的編碼規則。這種多重疊加的認知負擔，容易讓學童對電腦操作產生挫敗感與抗拒心理。

「認知減負」的教育策略

相反，在初小階段引進漢語拼音輸入法，是一種「認知減負」的教育策略。漢語拼音輸入法不僅僅是文字輸入工具，更是語文學習的好幫手。初小學生在普通話課堂中已學習漢語拼音，初步掌握音節概念，只要知道字詞的普通話讀音，便能直接在鍵盤上按鍵輸出相應的漢字。

在實際學習場景中，當學生遇到「想寫卻不會寫」的生字，例如「橋」字，透過輸入拼音「qiao2」，電腦屏幕便即時出現漢字，操作簡單直接。這個過程強化了漢字與語音的連結，這種「能說，便能打」的機制，直接扣連普通話科的學習，結合信息科技工具，無需學生從零開始建立另一套系統，有效提升學生的學習自信和語文能力。教育局在全新的課程框架中，建議中文輸入法佔約三節課堂作體驗，其核心意義亦在於此——讓學生在初學階段提升學習興趣，獲得「語言與科技結合」的成就感。

香港的語文教育政策是「兩文三語」，所有的小學生都要學習普通話，並在初小階段學習漢語拼音。漢語拼音輸入法有效地結合了語言與科技。當學生升上高小或中學、具備更強的抽象思維能力時，若有個人發展或職業需求，隨時可以按需要學習倉頡或速成等其他輸入法。初小的三節體驗課是開啟學習大門的鑰匙，而非限制學生未來的框架。

推動數字教育轉型，教師的認知同步至關重要。教育局將成立「小學資訊與創新科技科教師培訓基地」、提供15小時專業培訓課程、編訂適用書目表及建立專業學習社群，為前線教師提供全面的支援。教育界不再停留於問「教師或學生懂不懂某種技術」，而是聚焦於「如何透過系統性支援，帶領孩子自由無礙地徜徉於語言和文字之間」，讓學生「能說，便能打」。

讓學生表達情感更流暢

教育的最終目的，是賦予孩子表達思想與愛的能力。當一個孩子能透過鍵盤流暢地表達心中的想法與情感時，科技便真正服務於人的成長。

能說，便能打；輸入漢語拼音，便能得出漢字。 這不單是輸入法的變革，更是香港小學數字教育邁向人本化、專業化與高效化的關鍵一步。

近期網上對此議題的討論，反映了大家非常着緊下一代的學習與成長。希望大家能以客觀理性的態度看待這次的新課程建議。教育的本質是「先易後難、按部就班」，我們無須將純粹的教學安排作過度解讀或政治化揣測。最重要的是給予學校足夠的教學自主與空間，讓老師按學生實際需要因材施教，才能真正惠及我們的孩子。

完善大廈管理 保障業主權益

葉傲冬 立法會議員 民建聯秘書長



為進一步完善大廈管理制度，負責大廈管理的民政及青年事務局（民青局）早前就修訂《建築物管理條例》（第344章）展開公眾諮詢，並於上周公布因應諮詢意見制訂的全面修訂建議，包括按大型樓宇維修工程的金額設立業主親身投票門檻，全面改革俗稱「授權票」的委任代表文書（下稱「授權書」）制度以提升透明度，強化樓宇維修工程的利益申報機制，完善業主大會會議程序，以及研究運用智能科技提升大廈管理效率等。民青局在廣泛聽取社會各界的意見及訴求後，因應樓宇管理的實際運作需要，全方位修訂《建築物管理條例》，改革及優化樓宇管理制度，做法值得社會充分肯定及支持。其中，改革「授權書」制度尤其值得關注。

過去，有不法分子透過偽冒或詐騙等違法手段取得「授權書」，並藉此操縱投票、成功圍標，此等行徑一直為人詬病。不過，平心而論，不少業主因年長、長居外地或其他原因，無法親身出席業主立案法團會議，或就樓宇維修安排投票。因此，「授權書」確實有助確保大廈管理如常運作，以及樓宇維修工程得以順利開展。

對此，民青局既回應社會訴求，按工程金額增設大型樓宇維修工程的業主親身投票門檻；同時亦按照大廈管理的實際需要，保留「授權書」制度，並採納筆者及民建聯的建議，規定於業主大會舉行前，在大廈當眼處公示已提交「授權書」的業主單位名單，以及要求物管公司或法團主席抽查20%的「授權書」等。

上述改革無疑有助提升透明度，防止業主在不知情下「被授權」。同時，鑑於特區政府已設立跨部門的「打擊樓宇維修工程圍標聯合特遣隊」專責打擊圍標，筆者認為應讓特遣隊參與抽查「授權書」，例如在相關工程已提交的「授權書」中隨機抽查1%至2%，核對業主資料並查核授權眞偽，從根源上杜絕不法分子藉偽冒「授權書」成功圍標的空間。

值得注意的是，要全面提升大廈管理水平，鼓勵更多小業主積極參與大廈管理工作至關重要。有關部門除了加強相關宣傳教育及支援工作外，還應在是次修訂中提出開展研究，善用電子平台，包括研究推行電子委任代表文書，長遠推展網上業主大會與電子投票，透過智能科技便利小業主參與大廈管理。

筆者期望特區政府提出具體時間表及進度安排，同時引入先導計劃，讓條件許可的屋苑及樓宇以「先行先試」模式率先試行電子大廈管理平台，從而掌握寶貴的實際運作數據及經驗，為日後全面推行電子大廈管理平台奠定堅實基礎。